

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宁经信函〔2017〕257 号

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开展工信部 2017 年百项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行业协会，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国发〔2015〕13 号）的要求，大力培育发展团体标准，支持先进团体标准的推广应用，引领相关产业的创新发展，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7 年百项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工信厅科函〔2017〕432 号）要求，我委将开展工业通信业“百项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具有法人资格的协会、联合会、学会、商会以及产业技术联盟等（以下统称社会团体）正式发布实施的工业通信业领域团体标准。申报的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应至少实施 6 个月以

上(截止日期为2017年7月30日),且技术水平较高、应用效果较好,对促进工业通信业质量品牌提升具有较强引领作用。重点支持具有创新性、先进性和国际性的团体标准应用示范,主要包括:

- (一)填补国家和行业标准空白的创新性团体标准;
- (二)技术指标全面严于或优于现有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先进性团体标准;
- (三)具有国际领先水平,拟制定为国际标准的团体标准。

二、申报程序和要求

(一)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由社会团体自愿申请,经我委推荐,向工信部申报。

(二)社会团体对所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同时提交两项及以上团体标准的社会团体,应结合团体标准的整体应用效果,按申报优先级排序填写《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汇总表》。

(三)工信部将组织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公示和专家评审,筛选出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并向社会公布。

三、申报材料

- (一)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二)团体标准发布文件(或复印件);
- (三)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汇总表(见附件1);

- (四) 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书 (见附件 2) ；
- (五) 团体标准的正式发布文本 ；
- (六) 团体标准应用情况证明 (可多份 , 见附件 3) ；
- (七) 已转化为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团体标准 , 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四、申报要求

请各社会团体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前将申报材料一式四份 (含电子版) 报送至自治区经信委科技促进处。

联系人及电话 : 张 杰 0951-6038115

电子邮箱 : 510612378@qq.com

附件 : 1.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书

2.团体标准应用情况证明

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15 日

附件1

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书

团体标准名称 (中文)			
标准编号		发布时间 (年月)	
所属领域			
团体标准 转化情况 (可多选)	☐ 已转化为国际标准,国际标准编号 : ☐ 已转化为国家或行业标准 , 标准编号 :		
涉及必要专利与专利许可模式	1、必要专利名称 (含专利号): 2、本团体标准中的专利许可模式 (从以下三项中勾选): ☐ 专利权人或者专利申请人同意在公平、合理、无歧视基础上 , 免费许可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在实施该团体标准时实施其专利 ; ☐ 专利权人或者专利申请人同意在公平、合理、无歧视基础上 , 收费许可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在实施该团体标准时实施其专利 ; ☐ 专利权人或者专利申请人不同意按照以上两种方式进行专利实施许可。		
主要起草单位			
标准制定背景			

标准主要内容及关键技术指标		1、标准主要内容 2、关键技术指标		
与政府标准的关系 (单选)		☐ 填补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空白(含已转化为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 技术指标严于或高于现有国家和行业标准		
标准应用示范效果		1、协会/联盟应用成效 2、区域应用成效 (如无 , 可不填) 3、行业应用成效 (如无 , 可不填) 4、国际/海外应用成效 (如无 , 可不填)		
标准应用前景		(描述团体标准未来应用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申报单位	联系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传 真	
	(盖公章)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推荐意见) (盖公章)			

附件 2

团体标准应用情况证明

[illegible]

抄送：自治区质监局。